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發稿單位：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

聯 絡 人：襄閱主任檢察官趙燕利

桃園檢調聯手查緝走私上百公斤之第三級毒品愷他命，並將被告依法提起公訴

本署於今年 9 月間接獲法務部調查局桃園市調查處報稱有一批自比利時空運入境我國之電纜線中，為財政部關務署臺北關關員發現夾藏有第三級毒品愷他命共計 107 公斤之情資後，立即指派緝毒組陳書郁檢察官指揮偵辦。經專案小組循線追緝，在苗栗縣竹南鎮某處查獲前來領貨之被告溫姓男子並聲請羈押獲准。嗣經溯源查悉主嫌為黃姓被告。

全案於今年 12 月 13 日偵查終結，被告溫姓男子因運輸第三級毒品之犯罪事實明確，依涉犯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 4 條第 3 項之罪提起公訴。而被告黃姓男子，則因逃亡發布通緝。本署在此呼籲不法份子切勿心存僥倖，本署將秉持行政院頒布之「新世代反毒策略」所揭示之緝毒重點，加強邊境防堵，結合檢、警、調、憲、海關及海巡等機關之力量，全力遏止走私毒品。